

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0 月 9 日，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在简阳市主持召开了“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业主代表、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以及特邀专家等，会议成立了环保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查看了项目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的有关规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租赁四川中科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空置厂房 6203 平方米，进行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建设，项目形成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的生产规模。本项目劳动人员 30 人，年工作 240 天，每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2 月委托四川省中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取得简阳市环境保护局《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简环承诺环评审〔2019〕5 号）；由于项目在试运营过程中加强了烧结炉保温系统，导致冷却时间加倍，故此在原有的 12 台真空烧结炉的基础上增加为 24 台，为此于 2019 年 6 月 27 向成都市简阳生态环境局上报了《变更补充说明》，同日取得了成都市简阳生态环境局对项目变更的认定。本项目目前主体工程和配套设施运行正常，处理能力达到了环保验收的有关规定，具备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26.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65%；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47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

（四）验收范围

根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要求，并结合实际建设内容进行验收。

二、工程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对比项目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批复意见，环保措施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 1、项目设计年产量由 20 万降低至 12 万；
- 2、项目取消加工中心加工工艺；
- 3、项目减少 1 台液压机、1 台真空烧结设备、1 台烘干机、10 台机械手及 5 套加工中心，新增 6 台砂轮机及 1 台真空上料机；
- 4、项目原材料库房布置由生产车间北南侧变为东侧，厕所布置由西北侧变为东北侧；
- 5、项目在南北侧各设置一套废气处理系统，南侧废气处理系统仅处理液压区及投料区废气，北侧废气处理系统仅处理烘干、真空烧结炉泄压废气，采取分开处置。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治理设施

1) 雨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水分流制，雨水经厂区引流沟进入园区雨水管网，雨污分流系统已建设。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食堂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预处理池处理，再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要求排入洗银河。隔油池、预处理池及一体化处理设施已建设。

3) 打磨冲洗废水

本项目打磨冲洗废水收集后引至沉淀池，沉淀后上清液采用循环使用的方式，不外排。沉淀池已建设。

4) 真空烧结冷却水

真空电阻炉冷却水换热后，经车间内收集管道引至厂房外东北侧冷却塔，经冷却后循环使用，长时间循环后更换的废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再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要求排入洗银河。冷却塔及一体化处理设施已建设。

（二）废气治理设施

1) 投料粉尘

本项目运营期投料所在区间密闭设置，所产生的粉尘在风机的作用下经管道收集后，同液压过程的有机废气由高效布袋除尘器+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排气筒引至 15m 高排放；未经集气罩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相关处理设施已建成。

2) 液压废气

本项目在液压过程的每台液压机上安装集气罩，液压废气在风机的作用下经集气罩管道收集后，同投料废气一起由高效布袋除尘器+UV 光解+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由 2#排气筒引至 15m 高排放；未经集气罩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相关处理设施已建成。

3) 烘干和泄压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

本项目由真空烧结炉对经过抽真空工序的工件进行烘干及烧结，在该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该部分废气由集气罩收集后由高效布袋除尘器+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排气筒引至 15m 高排放；未经集气罩收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至大气。相关处理设施已建成。

（三）噪声治理设施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来自各类生产设备和风机等辅助设备，项目采取的降噪措施如下：

1) 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2) 合理安排生产时间，减小对外界环境的噪声影响，尽量将噪声较高的设备布置在厂区中央；

3) 各生产设备均布置在车间内，利用厂房进行隔声，有效利用距离衰减，实现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4) 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维护，减少因设备工况差而产生的噪声污染；
- 5) 空压机安装时采取台基减震、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1) 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商。

2) 不合格产品

不合格产品统一收集后返售给原厂家。

3) 除尘器收尘灰

除尘器收尘灰收集后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

4) 废砂轮

废砂轮统一收集后返售给原厂家。

5) 打磨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

打磨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经人工打捞后晾干，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7) 废液压油

废液压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8) 废含油手套、废含油抹布

废含油手套、废含油抹布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9) 废液压油桶

废液压油桶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后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10)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内，后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四川省中明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废水排口的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氨氮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总磷不在《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标准要求内，不对其排放限值作要求。

（二）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烧结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压板车间废气排气筒出口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其他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限值；厂界的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浓度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所有废气均达标排放。

（三）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敏感点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 中的 3 类排放限值；项目西北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项目东北侧、东南侧及西南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项目北侧为园区工业企业，且敏感点环境质量噪声监测达标，项目西北侧厂界噪声超标不对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四）固体废物检查结果

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废砂轮、打磨冲洗废水沉淀池污泥、生活垃圾、废液压油、废活性炭、废含油手套、废含油抹布以及废液压油桶均按环保要求处置，未造成二次污染。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位于简阳工业集中发展区贾家工业点，根据敏感点监测结果表明，工程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能够做到达标排放，未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六、验收结论

成都鑫京枢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 XXXX 项目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外排污染物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建议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 1、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定期委托相关监测机构对外排污染物进行监测，依法排污，随时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成都鑫京柜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套 XXXX 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验收组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备注
负责人	蒋根同	成都鑫京柜科技有限公司	行政/副总经理	16607310520	
成员	刘石良	四川新美达电气有限公司	高工	13828032663	
	张化敏	成都鑫京柜科技有限公司	丁级	13880334013	
	都祥	成都鑫京柜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管理	13684140552	
	李亚	四川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单位	15808109661	